

黔陽縣志卷二

紀二

皇朝大政紀

薄海內外率土皆臣所以涵泳而沐浴之者久矣黔陽隸版圖自順治四年始至十五年又中更康熙十八年乃克底定然其力征經營與夫休養生息靡

列聖之宵旰固不遺一隅焉謹提挈綱領編次年月使知二百餘載共在光天化日之字有若此其周浹者作

皇朝大政紀

世祖章皇帝順治四年丁亥張先璧復來據沅州八月

大兵克之戮先璧傳上瑞降是為黔陽入版圖之始

時恭順懷順智順三貝勒總師進勦定沅州仍隸辰州府領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紀

縣二黔陽麻陽屬湖廣布政使司

五年戊子五月靖州降鎮陳友龍叛陷黔陽知縣周文煜死之詳載

記及周文煜傳 ○按五年宜依通志及杭世駿撰傳作六年

六年己丑大兵復寶慶郝永忠遁去

時王進才馬進忠高必正李赤心等剽掠沅靖一帶進忠尋據武岡嗣是庚寅辛卯民悉遭荼毒

九年壬辰

詔定各直省錢糧照明萬厯間則例其天啟崇禎加增者悉予豁

免會典

二月偽平東將軍孫可望使馬進忠由鎮遠出沅州五月李

定國陷沅州十一月可望僭稱秦王改沅州為黔興府領一

州九縣曰靖州曰興沅曰黔陽曰麻陽曰通道曰會同曰綏

甯曰天柱曰清浪曰平溪

十年癸巳三月

大兵大敗可望於周家鋪邵陽東安縣界可望遁去

時李定國與孫可望有隙縱兵大掠遁入廣西三月可望率兵二十餘萬追定國自靖州來十九日定遠將軍多羅貝勒吞齊等大敗可望於周家鋪可望單騎遁仍據辰沅等處

十一年甲午

詔蠲免順治六年七年民欠錢糧通志

十二年乙未

詔蠲免順治八年九年錢糧通志

十五年戊戌五月經略洪承疇奉

命進討偏沅巡撫袁廓宇亦率四將軍自衡來會師沅州復平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記

二

詔設總兵鎮沅 設安江巡檢司

聖祖仁皇帝康熙元年壬寅黔陽歸併沅靖二衛屯田一百三十九頃

三十三畝七分五釐

詔蠲免順治十五年各項民欠錢糧通志

三年甲辰

詔改沅州屬湖南布政使司領縣二黔陽麻陽

詔偏沅巡撫移駐長沙仍帶舊銜又移長沙道駐沅裁黔陽縣教

諭按康熙四年各大縣裁訓導小縣裁教諭黔陽自十九年後稱復設教諭

四年乙巳

詔蠲免順治十八年各項民欠錢糧通志

是年改辰沅州兵備道為靖州道仍駐沅州

五年丙午羅翁山獠叛黔陽縣知縣張扶翼撫定之

六年<sup>未</sup>裁沅州兵道

詔直省內外各衙門大小文武官扞民生利害時黔陽縣令張扶

翼陳言

九年<sup>庚戌</sup>復設辰沅靖道駐沅

十年<sup>辛亥</sup>

詔六年以前地丁等項錢糧概行蠲免通志

十二年<sup>癸丑</sup>十二月二十一日吳三桂反遣偽將分犯各郡時乘

牂牁五溪之險旁煽諸蠻

十三年<sup>甲寅</sup>吳三桂率眾數十萬至沅州進陷辰常諸郡

十九年<sup>庚申</sup>四月

大兵駐沅州黔陽亦復

時定遠平寇大將軍貝子彰泰綏遠將軍湖廣總督蔡毓榮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紀

三

將兵六萬屯沅州八月分二路進黔省

復設黔陽縣教諭

二十年<sup>辛酉</sup>

詔查十七年以前民欠錢糧俱令蠲免通志

二十五年<sup>丙寅</sup>

詔二十六年下半年二十七年上半年地丁各項錢糧及本年末

完者概行蠲免通志

二十八年<sup>己巳</sup>黔陽歸併武岡州原併靖州衛屯田三十八畝三

分有奇

三十年<sup>辛未</sup>

詔免沅州黔陽麻陽三州縣本年水災額賦有差通志

三十八年<sup>己卯</sup>

詔蠲明年地丁雜稅銀有差 通志

三十九年 庚辰 移沅州總兵駐鎮筭復移鎮筭協於沅州

四十年 辛巳 黔陽歸併靖衛屯田改照民田則例征輸照原額減

去有差增九釐餉銀有差 詳戶書

四十三年 甲申 移辰沅靖道駐鎮筭 通志

四十四年 乙酉

詔免四十五年地丁錢糧舊欠並停輸納 通志

四十五年 丙戌

詔蠲免四十三年以前未完地丁銀 通志

四十九年 庚寅 移建學宮於西門外

五十年 辛卯

詔蠲免明年地丁銀並舊欠有差 通志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紀

四

五十二年 癸巳

詔自康熙五十年以後審增滋生人丁永不加賦 通志

五十六年 丁酉

詔蠲免帶徵地丁屯衛銀 通志

世宗憲皇帝雍正元年 癸卯

詔湖南建立鄉試試院 毋得阻撓商米 搜捕剷除白蓮羅門

等教 社倉穀毋得造冊題報 並通志

二年 甲辰 改偏沅巡撫銜為湖南巡撫

四年 丙午

詔采買湖南穀石 通志

詔各省清查隱匿地畝 通志

七年 己酉 置永順府改辰沅靖道為辰永沅靖兵備道

詔各直省丁銀自雍正七年始均攤入地糧內徵收 通志

八年 庚戌 歸併開泰縣寄庄成熟屯田二十頃四畝有奇又清溪

田二十九頃五十五畝四分有奇

九年 辛亥

詔湖南本年額徵銀蠲免四十萬兩

十二年 甲寅 清除青溪荒蕪田二十頃九十畝九分有奇

十三年 乙卯 二月貴州台拱等處九股生苗作亂

時沅州當台拱孔道官軍往來駐劄軍需供億皆取辦於此

又貴州難民奔沅避寇者以萬計

詔以黔省逆苗擾害地方著將沅州本年地丁銀全免 通志

詔禁革府州縣落地稅並蠲賦有差 通志

高宗純皇帝乾隆元年 丙辰 升沅州為府領縣三芷江黔陽麻陽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紀 五

詔沅州雍正十三年耗羨並本年應徵額賦及耗羨銀全免 通志

黔陽實免銀九千二百兩有奇

三年 戊午 以鎮筓鎮分防黔陽城汛撥歸本府協鎮統轄

詔減免黔陽麻陽縣屯糧又

詔普免丁糧分作三年以次辦理又蠲免正賦三年舊欠一並停

繳 通志

十年 乙丑

詔免明年各直省州縣錢糧

十二年 丁卯 復建學宮於東城

二十七年 壬午

諸豁免各省民欠錢糧雜賦自二十二年起至三十六年止

三十一年 丙戌

詔蠲免湖廣錢糧一次 通志

三十五年 庚寅

詔普免各直省錢糧 通志

四十二年 丁酉

詔蠲賦有差 通志

五十五年 庚戌

詔普免各直省地丁錢糧 通志

五十七年 壬子

詔免湖南舊欠 通志

六十年 乙卯

詔各直省地丁錢糧分作三年輪免 通志

又湖南向來年清年欸並無積欠於下年正賦蠲免十分之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紀

六

三

仁宗睿皇帝嘉慶元年 丙辰

詔普免天下錢糧又

詔湖南省勦捕苗匪除被賊地方加恩外再將全省來歲應徵錢

糧俱行豁免

十三年 戊辰 以辰沅永靖兵備道傅鶴有功苗疆著賞加按察使

銜

十六年 壬申 以傅鼎勞卒王事賞加巡撫銜並許苗眾請建祠祀

之

二十一年 丙子 編審戶二萬九千七百六十口十九萬二千五百

三十五

二十二年 丁丑 裁黔陽縣訓導移設晃州廳

二十四年己卯

詔免各直省節年正耗民欠及因災緩徵帶徵錢糧

宣宗成皇帝道光元年辛巳

詔免各官罰賠欠款

十二年壬辰裁安江巡檢司缺

十五年乙未

詔豁免各省舊欠錢糧自元年至十年止

十八年戊戌復設石橋巡檢司

二十年庚子巡檢典史養廉銀始於耗羨項內坐支

二十五年乙巳

詔豁免各省舊欠錢糧自十一年至二十年止

三十年庚戌正月二十六日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紀

詔免三十年以前內外各省大小官員罰賠欠款

文宗顯皇帝咸豐元年辛亥

詔豁免道光三十年以前民欠錢糧雜賦自道光二十一年起

五年乙卯銅仁教匪攻掠沅州黔陽大恐尋以有備遁去

九年己未粵逆石達開寇寶慶武岡等處邑團勇防堵雪波滾馬

及狗羣巖白竹坳各隘是年賊不入境

十年庚申四月貴州苗逆由柳霽逼縣境旋遁去十一月天柱苗

匪姜映芳亂尋退去

十一年辛酉粵逆石達開率大股賊陷會同冠黔陽攻城數日邑

令黃杰躬率士民勇兵擊走之又遇官兵邀截於山門烟溪

等處賊竄永綏

皇上同治二年癸亥三月帽子山土匪包毛先作亂邑人助攻平之

八月粵逆李復猷竄黔陽掠托口中方等處官兵嬰城固守  
賊尋走會同黔陽被兵處請緩征

三年<sup>甲子</sup>天柱苗逆出天雷米貝入寇黔陽至原神鄉尋遁去是  
年邑大水

詔緩征民欠錢糧於來秋帶徵

四年<sup>乙丑</sup>二月苗寇黔陽羅巖江官軍擊走之

十月又寇原神鄉托口等處旋退歸巢穴

五年<sup>丙寅</sup>苗寇來去無常

六年<sup>丁卯</sup>苗入托口焚掠殆盡

七年<sup>戊辰</sup>二月苗復焚掠紅巖山又焚對江村堡時天忽大雷雨

火熄苗驚而遁統領席寶田邀截於殺牛坪盡殲之自是苗  
不敢犯境

黔陽縣志

卷第二

大政紀

八

八年復修龍標書院

十一年<sup>壬申</sup>援黔各營大破苗逆於烏鴉坡禽其渠酋是月大水  
峒苗死屍蔽江而下滿黔陽城外